

# 以美育人,以舞化人-中小学舞蹈美育教育的现状

傅梦巧

(北京师范大学人文和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 广东珠海 519087)

**摘要:**现阶段中小学舞蹈美育教育仍存在舞蹈师资不足、偏离舞蹈美育初衷等问题。本文提出普及型舞蹈教育应以舞蹈为媒介,发挥育人与育心的作用,注重学科关联,发挥舞蹈美育特殊价值。在中小学应推进素质教育舞蹈、开启全人之舞,在课程之间融入舞蹈美育,推动舞蹈美育与区域文化联动发展;多方助力,提高新时代中小学美育师资整体水平,教师将育心之法融入实践教学,才能真正发挥出“以美育人、以舞化人”的作用。

**关键词:**中小学舞蹈;美育;教育

随着新时代舞蹈美育政策的推广与普及,中小学美育教育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舞蹈美育教育对提高学生审美与人文素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近些年,舞蹈教育的理念相较于以往更趋科学,但总体上看,舞蹈美育仍是整个教育事业中的薄弱环节。在本课题的研究过程中,笔者通过抽样调查、实地考察的方式,对珠海市香洲区、斗门区、金湾区 15 所中小学开展舞蹈美育的情况进行调研,并结合相关专家采访论证,总结现阶段中小学实施美育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旨在从实证的角度,以珠海市部分中小学为抽样样本和研究基点,以点带面,为进一步推进新时代中小学舞蹈美育教育的实施提供可参照的路径模式。

## 一、珠海中小学舞蹈美育教育的现状问题

笔者对珠海市 15 所中小学进行了调研,对其师资配备、课程安排以及教学方法等情况进行了总结归纳,发现普遍存在以下问题:

1.小学与初中阶段舞蹈师资不足,由音乐教师担任舞蹈课程教学。

当前我国的舞蹈素质教育在全国还没有得到普及与实施,在珠海市中小学课程体系,音乐与美术早已纳入艺术素质教育体系,舞蹈素质教育虽占有一定的比重但未进入第一课堂。大部分中小学没有专职的舞蹈教师,而是由音乐教师担任舞蹈课程的教学。舞蹈艺术课程主要安排在第二课堂,也就是只有每周一次的舞蹈兴趣班课程。例如,潮联小学安排在每周五下午的创想家课程,在全校范围招收学员,每班 25-30 人,目前大部分中小学的舞蹈课程没有固定教材,由教师根据具体情况灵活安排教学内容。然而,音乐教师缺乏一定的舞蹈专业知识和舞蹈素质教育的正确认知与科学方法,未能以多元有效的舞蹈教育手段来引导学生肢体创意表达及审美体验,难以达到开发学生各项潜能的教学效果。

### 2.偏离舞蹈美育“育心”的初衷。

在舞蹈精英化、专业化教育的大环境下,舞蹈基础教育受之专业教育的深度影响,教育者自身的专业教育背景及理念未能根据受众群体进行及时、正确的调整。珠海高中阶段,学校面向全体高一学生开设了艺术模块课程,舞蹈课程属于该模块的选择性必修课。高中阶段基本配备了一名舞蹈专职教师,调研中发现,多数教师毕业于舞蹈专业院校。教育者在教学初期势必会沿用专业化的教学方法与教学内容。在为期一年的课程教学内容主要包括古典舞、现代舞、芭蕾舞等不同风格、不同舞种的理论教学与身体实践体验。教学过程中普遍存在着注重外在“身形美”、以教师为主导的“共性美”等情况,教师为了学生能够掌握教学内容,降低舞蹈动作的难度,简化舞蹈组合,但这些并非舞蹈美育教育的可行之举。

其次,是“训练身体”比“培育身心”的效果更为显著。不可否认,身体层面的训练能够在某些方面起到显而易见的功效,如教师教、学生学的教学模式更容易统一与规范课堂教学,教学成果也

更容易进行检验。然而仅仅是身体外形的训练或者过分强调动作风格化的教学,在某种程度上会影响学生对自我及外在世界的探索意识,阻碍学生创造潜能的发展。在与这些教育者交流中了解到并非是教育者不愿转变,而是教育者难得“培育身心”之法。

## 二、“以美育人”之理念先行

### 1.以舞蹈为媒介,发挥育人与育心的作用。

2020 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强调“美是纯洁道德、丰富精神的重要源泉。美育是审美教育、情操教育、心灵教育,也是丰富想象力和培养创新意识的教育。在中小学普及舞蹈教育中,舞蹈不是目的,而是美育教育中一个非常好的媒介,是实现育人的途径与方式。舞蹈美育教育不仅是用以塑造学习者挺拔的身姿优雅健美的身形,教会学生舞蹈知识与技能;更重要的是以舞促心,通过身体这个媒介来提升学习者健康向上的审美素养、构建良好的道德情操、陶冶心性情操、温润心灵、激发内在创新创造活力。后者才是舞蹈美育的本真目的,重在培养学生如何做的人的基本素养,实现人的和谐与全面发展。

只有从这样的教育观出发,才能从根本上解决普及型舞蹈教育中存在的教学观念、组织模式以及教学方法上的一系列问题,为实现建构适合时代新人发展的舞蹈美育新体系打下基础。教育者应当思考如何经由身体的开发达到育人、育心的目的;思考如何关照学生的内心世界,尊重学生个性美的发展,注重学生的艺术兴趣与创新意识,从身形美转身心美的教育、从狭隘的身体教育转为多元和谐舞蹈美育教育。

### 2.注重学科关联,发挥舞蹈美育特殊价值。

物理学家爱因斯坦曾说:“用专业知识教育人是不够的,通过专业知识教育,他可以成为一种有用的机器或工具,但是不能成为一个和谐与全面发展的人。由此,中小学舞蹈美育教育不能停留于舞蹈艺术专业知识和身体动作技能的教授,而应有机整合舞蹈学科与其他学科之间的美育内容,将舞蹈与语文、数学、音乐、体育、历史、政治等多种学科相结合,通过找到学科之间共通的美的因素,以舞蹈为主体,将其渗透与融合,为舞所用。尤其是要充分挖掘和运用各学科蕴含的体现中华美育精神与民族审美特质,与舞相融,由最初身体的动觉刺激到身体和灵魂上的和谐,生发感悟之情,拓展学生的审美空间、加强生命的本质力量,继而将德育、智育、体育、劳动教育与舞蹈美育这一载体中相融,更好地发挥舞蹈教育在中小学素质教育中的重要作用,这便是舞蹈美育的特殊价值。

## 三、“以舞化人”之美育路径探索

### 1.推进素质教育舞蹈,开启全人之舞。

素质教育舞蹈是面向普通学校的舞蹈教育,其目的并非舞蹈本身<sup>1</sup>。素质教育舞蹈不同于传统舞蹈教育,他的重点不仅仅在于对身体动作的模仿与学习,它更加侧重对每个人独特的身体动作的开

发、对创造性思维的培养、对自我意识的塑造,同时强调自身与他人、群体、空间、环境之互动。它是一种面向全体学生的新型的舞蹈课程,是以学生潜能的自我开发为考量前提所实施的舞蹈教学,它能够解决中小学学校舞蹈课程中存在的问题,且具有综合性的显著特征。

首先,素质教育舞蹈课的教学设计,可以将文学作品、体育、科技、艺术、人文、地理以及生活的相关的一切内容转化为动作元素,挖掘其美的因子,融入课程的主题活动。其次,它转变了传统的教与学的模式,学生从单纯的模仿教师转变为美感体验的创造者。教师作为教学的引导者,采用口语引导、教具、意象、符号等多种途径与方式,带领学生以身体为媒介去创造属于自己的舞蹈课。在教师精心设计的富有创意的课程主题下,开启学生们对身体、心灵、精神的自由探索,能有效提升学生的创造力与想象力。再者,它倡导学生之间的协作与交流,素质教育舞蹈给予学生之间提供合作的机会,让学生们在群体创作的实践活动中相互得到激发。具有创意性的舞蹈实践活动不仅打开了身体自主表达的空间,而且扩展了学生之间的交流空间,提升了学习者与他人的沟通力与团队合作力。

素质教育舞蹈课教学内容有着极大的融合性,能够打通学科壁垒、对于帮助学生构建多维度、多学科的知识结构、塑造优美体态,增强学生舞蹈艺术审美能力,提升人文素养、创造素养、思辨素养、合作素养有着重要的实践意义。由此,以美育、素质教育为导向的舞蹈教育,其实质是通过“舞蹈”实现“教育”<sup>2</sup>。中小学舞蹈教育应大力推进素质教育舞蹈,在舞蹈课堂、课间操、校园文化活动等开启全人之舞,更好发挥舞蹈美育作用,达到育人的目的。

### 2.在课程之间:在音乐课程中的融入舞蹈美育。

音乐课是面向全体小学生开设艺术素养课,其教学内容主要包括视唱、练耳、律动、唱歌、吹竖笛等环节,教学形式相对比较简单。

借助音乐课程实施素质教育舞蹈课,可以帮助学生在掌握音乐基础知识的同时,有助于肢体的表达与情感抒发,并让学生懂得知识迁移,激发潜在的思维创造力与想象力。从小学音乐课新课标教学内容入手,充分挖掘音乐中可舞因素,加以趣味性的舞蹈教学内容。例如将音乐的旋律、节奏与身体的律动、力效相结合,再如将歌唱与肢体创意表达相结合,采用多样化的教学手段,鼓励学生在不同的音乐中自发地舞动,在“游戏”的过程中形成一定课堂成果,并给予学生提供展示自我以及团队创意成果的空间,让每一位学生在音乐与舞蹈的课堂共促美的创造。如此一来,不但能让学校音乐老师发挥自身的优势,又使素质教育舞蹈课内容与音乐课学习阶段内容同步融合,既丰富了中小学音乐课堂的教学内容,创新了音乐课堂教学方法,同时也为中小学舞蹈美育程提供了一个有效的途径。

### 3.推动舞蹈美育与区域文化联动发展,丰富校园美育与校园文化建设。

区域优秀传统文化是华夏精神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强舞蹈艺术教育 with 区域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既能推动校园舞蹈美育的发展,又是实现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的一种有效途径。每个学校都会开展不同形式的校园文化活动,在校园集体舞蹈、舞蹈社团、校园文体活动中可以对区域性传统舞蹈教学内容加以深入学习、普及与创作。例如,珠海潮联学校舞蹈社团立足于丰厚的岭南传统文化,致力于岭南儿童舞蹈的创作。同时又赋予它新时代的精神,以艺术的手法反映当代岭南儿童的真实面貌,歌颂当今幸福的

生活。这些原创舞蹈紧紧围绕着“纯真,纯朴,纯粹,纯美”四个要素,多以表现孩子们劳动的场面,如《童年的荔枝基》、《稻香》、《远方》、《希望的田野》等原创儿童舞蹈作品。让每一位中小学生对岭南文化传统舞蹈的独特魅力,了解了岭南传统文化,增强保护、传承、发展地方民间舞蹈文化意识。如此一来,在进行舞蹈美育的同时,构建了校园艺术特色项目,将动态的岭南传统舞蹈融入至静态的华夏精神文化当中,推动舞蹈艺术美育与区域文化联动发展,助力“以美育人”、“美美与共”的校园美育与校园文化建设。

### 4、多方助力,提高新时代中小学美育师资整体水平。

舞蹈教师是身处教育一线的践行者,是新时代中小学美育工作展开的核心力量。培养优秀的学校舞蹈美育师资,为推动中小学舞蹈美育发展,提高中小学生的综合素养有着重要的意义。那么,如何培养符合新时代学校美育发展要求的综合素质高、创新能力强的美育教师,是实现美育全面现代化需要解决的重点问题。根据珠海中小学舞蹈师资配备情况,提高学校美育师资整体水平,至少有两条途径:

首先,高校发挥自身优势助力中小学舞蹈艺术的普及化发展。在中小校园舞蹈的普及工作中,除了国家及地方教育主管部门对学校美育工作的重视与扶持,地方性高校应积极发挥自身的引领作用,为助力中小学舞蹈艺术向着更为普及化、大众化的方向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在高校引领下,尤其是当地师范大学舞蹈艺术专业,以项目合作的形式,对中小学推进素质教育舞蹈、区域性传统舞蹈艺术传承和发展以及校园美育与校园文化建设等方面进行指导。高校教师可以进入中小学协作教学,定期开展师资培训,完善普及化的舞蹈教学内容,使得中小学教师能够较好地掌握“以舞育心”的正确科学的教学方法,从而提高美育师资的整体水平。

其次,地方教育主管部门鼓励并提供中小学艺术教师参与线上线下师资培训的机会。例如由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中国舞蹈家协会联合举办的全国中小学舞蹈教师培优计划、北京师范大学与中国舞蹈家协会共同主办的艺术教育师资培训项目等,为一线舞蹈教师、音乐教师,甚至体育教师带来了关于舞蹈文化,舞蹈编创、实践教学、身体教育、身体开发等方面的新资源、新观念、新方法。每一位中小学教师从中习得科学有效的育人之法,并将其融入到舞蹈教学与校园文化建设中,真正发挥出“以舞育人、以舞化人”的作用。

### 结语:

中小学舞蹈普及教育应面向全体,让每一位学生在舞蹈课堂、校园文化活动、舞蹈社团中舞出他们的内心世界,激发创造潜能;在舞动中更好地了解自我、学会与他人沟通、懂得反思、身心和谐地成长;在舞蹈中感悟中华美育精神与民族审美特质,建立文化自信,从而在新时代的中小学去实现“美”的愿景,回归舞蹈美育的初心。

### 参考文献:

[1]吕艺生编著.素质教育舞蹈[M].上海音乐出版社.2014.12:3-4. [2]屈红梅.舞蹈美育的特点与方法略论[J].美育学刊,2022年第3期.

基金项目:2021年珠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研究成果(课题编号2021YBC165)

作者简介:傅梦巧,女,1986.9.10,汉族,浙江舟山人,硕士,北京师范大学人文和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副教授,研究方向:舞蹈教育、舞蹈治疗。